

復活期第五主日

讀經一 宗 2:42-47

伯前 2:4-9

讀經二 伯前 2:4-9

福音 若 14:1-12

## 釋義

在聖經內，有很多比喻是用來形容耶穌與教會的關係，例如新郎與新娘（參閱默19:7; 21:2,9），善牧與羊群（參閱若10），葡萄樹（參閱若15）等。在這裏，伯多祿就以石頭與建築物的關係，帶出耶穌與教會及信友的關係。

（一）首先，作者指出耶穌是一塊「活石」（4）。石的本質是沒有生命的（參閱申4:28; 依37:19; 耶2:27），但天主卻能使之「活」。例如梅瑟擊石出水（參閱出17），在石頭上興起亞巴郎的子孫（參閱瑪3:9; 路3:8），把教會建基在伯多祿——磐石上（參閱瑪16:18）。「主乃活石」，是因為基督就是生命之源，生命之糧，祂就是永生（參閱若5:26; 1:4; 11:25; 14:6; 3:15-16; 若一5:20）。

然而祂又是一塊為人所擯棄的石頭（4節）。有關耶穌的被拒，先知早有預言（參閱依53:3），因為這是天主預定計劃的部分（參閱宗2:22-24）。耶穌在世也曾預言自己的被擯棄（參閱谷8:31; 路9:22; 若1:11）；是一塊「匠人棄而不用的石頭」（7）——此一語引自聖詠118:22，原指向以色列民，他們是在列民中被輕視的一群，然而天主卻揀選了他們成為默西亞神國的基礎。耶穌曾多次把這經文引用在自己身上（參閱瑪21:42; 谷12:10; 路20:17; 宗4:11）。

另一方面祂卻被天主所「揀選」和「珍惜」（4）。在這裏，伯多祿運用了「揀選」和「珍惜」，這二個來自舊約和初期教會解釋受苦默西亞真正價值的字眼，來指出耶穌在萬古之前已被天主選定（參閱路9:35）作萬民的光明（參閱依42:6）、天主救恩的工具、人類的救主。不但如此，耶穌更成了天主在萬古前早已預備的屋角的基石（6節）。「看！我要在熙雍安放一塊精選的、寶貴的基石」一句，是引自依撒意亞28:16，指天主預許默西亞的來臨，祂是出自以色列達味的後裔（參閱羅1:3）。因為「熙雍」——即耶路撒冷，亦被稱為達味城、上主之城（參閱詠48; 依60:14）、天主的居所（參閱依8:18; 詠74:2; 132:13）——是指向以色列這個被天主所揀選的百姓而言（參閱詠97:8; 依51:16; 耶14:9），而今日，「熙雍」這名字也引伸為新的以色列民，天主新約的選民，蒙召的信友，即教會；耶穌基督就是這教會的根基。天主舉揚了這位受苦者，使天地萬物都要向祂屈膝叩拜（參閱

斐2:9-10)。

(二) 對於這「活石」、「角石」，人持有信及不信二種態度。為信者，祂是珍貴的(7)，這些人將來的遭遇是「決不會受辱」(6節)。「不會受辱」即保祿所指的「不會蒙羞」(參閱羅5:5)。因為凡信者必得救(參閱谷16:16)，必為天主所承認(參閱瑪10:32)和有永生(參閱若5:24)，而最重要的是能分享天主永遠的光榮(參閱伯前1:7,11,13; 4:14)，即天主的威嚴、光明、能力。這份光榮是天主藉著耶穌基督，使人能失而復得的。為不信的人，耶穌是「一塊絆腳石……使人跌倒的磐石」(8，亦見於依8:14)。先知早已預言默西亞的來臨並不是廣受歡迎的，祂將成為人跌倒和反對的記號(參閱路2:34)。聖保祿宗徒曾說，十字架是絆腳石。的確，當時耶穌的言行曾引起一些人的反感(參閱瑪13:57; 5:12; 谷6:3; 若6:61)。這些拒絕福音的人的下場是「跌倒」(8)，必被判罪，必不為天主承認(參閱瑪10:33)，自招失敗和滅亡。耶穌也曾屢次說，「凡不因我而跌倒的，是有福的」(參閱瑪11:6; 26:31; 谷14:27; 路7:23)。

(三) 然後伯多祿進一步闡釋這活石與建築物(耶穌基督與教會，即信徒)的關係。你們「接近主」(4節)是指「投奔天主」(詠34:9,23)。這是一個在進行中的行動，是一份參予和結合。在對觀福音，尤其是瑪竇福音，「接近」解作整個人(包括他的宗教倫理的取向)轉向天主，與主聯合。在這裏，「接近主」的行動是指向下文5節「把自己建築」於活石之上的意思。每個基督徒與耶穌結合，成為建築物的一部分(參閱迦2:9; 默3:12)，他們也彼此建造，最後成為一座聖殿(參閱弗2:20-22)。這聖殿一方面就是基督自己(參閱瑪26:61; 谷14:58; 若2:19-22)，祂取代了舊約的聖殿而成為新的聖殿(參閱默21:22); 另一方面，這聖殿也就是教會(參閱弟前3:15)，因為教會是建築在基督這活石上(4)。基督就是這殿宇的基石(6-7; 格前3:11)，每個基督徒就是天主的聖殿，是天主聖神的住所(參閱格前3:9,16-17; 格後6:16)。

(四) 在這建築物內信徒的角色是：特選的種族、皇家的司祭、聖潔的邦國、天主自己的子民(5,9)。這四種名稱原指以色列而言，但如今信徒(教會)也享有同樣的尊榮。一如以色列一樣，是從萬民中揀選和救贖的民族(參閱申7:6; 10:15; 依43:21); 從不受愛憐成為受愛憐者(參閱歐1:6; 2:1-3); 有同一的根源(參閱斐3:5)，追求同一的目標，因為教會就是天主的新以色列(參閱迦6:16)。

基督徒是從平凡中被召成爲不平凡的，他們有特別的責任，當人類的中介人——上主的司祭（參閱默1:6; 5:10）。因爲成爲活石，教會的一份子，基督徒一方面繼承昔日以色列人司祭的身分（肋19:6），承受司祭職（參閱加下2:17）；另一方面也因參予及分享基督——永恆大司祭（參閱希7:21）的職務而成爲司祭（參閱默1:6; 5:10）。昔日人要通過司祭代他們向天主祭獻，但如今，聖殿的帳幔已經打開（參閱瑪27:51; 路23:45; 希10:19-22），人可直接來到天主面前。因此，他們的本質必須是聖的，如召叫他們的天主是聖的（參閱伯前1:15-16; 出19:6; 申14:21; 26:18-19; 格前1:2），如此方堪稱爲得嗣業的天主子民（參閱弗1:14），天主的特殊產業（參閱出19:5）和所有物。

（五）在這建築物內信徒的責任：「要你們宣揚上主偉大工程，祂從黑暗中召叫你們進入祂奇妙的光明中」

（9）。天主揀選以色列民，要他們度聖潔的生活，同時也要宣揚祂所作的奇蹟和德能（參閱依43:2）；教會的使命也確如是。在初期教會的傳統，認爲信者由不信至信是一個出死入生的過程（參閱瑪4:16; 路1:79; 宗26:18; 格後4:6; 得前5:4; 弗5:8; 哥1:12-13; 若一1:6-7）。的確，黑暗代表罪惡、死亡、痛苦（參閱若3:19）；而光明則代表真理、生命、快樂、福祉（參閱詠97:11; 112:4; 依58:10）。人信從基督，就意味脫離罪惡，不再盲目摸索，已看見光（參閱若14:9），已生活在光明中，成爲光明之子（參閱瑪5:14-16; 弗5:8-12），因爲基督就是光（參閱若8:12; 1:4-9; 3:19-21; 9:5; 12:35,36,46）。

此外，信友也應「藉著耶穌基督，獻上天主悅納的屬神祭品」（5）。在舊約時代，祭品是否蒙神悅納是一件重要的事（參閱創4:4-7），因爲這表示天主有否接納人的祈求。但後來因爲人們的祭獻只流於表面而沒有真誠，因此，先知叫人停止無謂的祭獻（參閱依1:13），天主只悅納痛悔之祭（參閱詠51:16-19）、頌謝之祭（參閱詠50:13-14）、行善和正義之祭（參閱依1:11-17）。到新約時代，因爲耶穌基督一次而永久以自己作祭品獻贖罪祭（參閱弗5:2; 希9:26; 10:12），人不再需要向上主獻牛羊牲畜等祭品，而是參與基督的聖祭內，以自己作爲祭獻（參閱格後2:15），意思是人一方面要敬畏天主（伯前2:17），要以心神來朝拜祂，並頌揚祂（9; 希13:15-16），光榮祂（參閱伯前2:12; 4:16），在心內要尊基督爲主（參閱伯前3:15）；另一方面，人也要生活聖潔（參閱伯前1:15-16; 羅12:1），祈禱和行善功（參閱詠141:2; 希13:16），敬禮天主和行善二者不可分割，而在這一切之

上，要與基督結合，通過這大司祭的中保，才能為天主悅納。

## 生活實踐

工匠棄而不用石頭，反而成了屋角的基石——成為角石的耶穌基督，曾被人拒絕，擯棄，但天主卻舉揚了祂，成為人類的救主。同樣，今日跟隨祂，相信祂為活石的我們，有時都會遭人排擠、嘲笑（參閱若15:18; 17:14），因為我們在一些事情上，例如墮胎、安死，都與社會及執政者角度不同。但也正因為這些考驗，使我們能更與基督結合，與其他兄弟姐妹團結一致，互相扶持。此外，我們每日都應盡己本份，把自己的工作、生活作祭品奉獻給天主。

本主日的三篇讀經的主題都與團體有關。讀經一告訴我們，初期教會不斷發展，信仰團體日益擴大，教會的制度逐漸形成。但是這個信仰團體與世俗團體不同，伯多祿提醒我們，這個團體以天主為核心，以基督為基石，以聖神為力量。現在這地上的團體，必以天上的耶穌的父家為模式和依歸。基督徒加入基督在地上的這個團體，實在已經找到前往天上的團體之路，因為在今天的讀經中，耶穌透過若望聖史對我們說：「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……」（若14:6）。